

前言

感謝您購買這款數位相機。本相機將可幫助您滿足數位相片處理上的需求。

本相機具備有三種模式（拍攝模式、播放模式、錄影模式），可供您靈活運用。在以上三種模式功能的組合之下，本相機不僅可以作為數位相機使用，還可以用來錄製短片、與 **PC** 連接，以及使用電視輸出功能，使您可以在 **PC** 或電視上觀賞相片與影片。在固定對焦之下，相機可以提供四倍的數位縮放功能。固定對焦控制功能擁有微距對焦與正常對焦。微距對焦功能的距離在 **30** 到 **50** 公分之間，正常對焦的距離則是 **150** 公分到無限遠。拍攝影片或影像之後，您可以立即透過 **LCD** 來觀賞。

為了能夠將本相機的功能發揮到極致，我們誠摯建議您先閱讀完整本手冊，再開始操作本相機。

目錄

前言

開始拍攝之前

打開相機包裝盒	2
認識各組件	3
安裝電池與 SD 記憶卡	5
基本設定值	6
格式化 SD 記憶卡及內部記憶體	6

快速開始

開啟 / 關閉相機電源	7
基本拍攝技巧	7
微距功能	8
放大 / 縮小	8
閃光燈設定	9
播放	9

相機模式與指示

拍攝模式	11
播放模式	18
錄影模式	20

連線作業

安裝軟體	21
經由迷你 USB 連線	22
經由 AV-out 連線	22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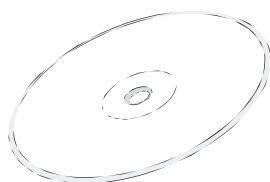
LED 狀態	23
錯誤訊息	24
規格	25

開始拍攝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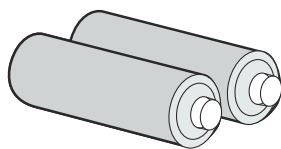
這部數位相機的設定既快速又簡單。請依以下步驟進行，您很快就可以開始享有這部相機所帶來的無限樂趣。

打開相機包裝盒

1. 取出包裝盒中的所有物品。（建議您妥善保存包裝盒與包裝材料，以備未來可再行使用）
2. 請仔細檢查是否包含下列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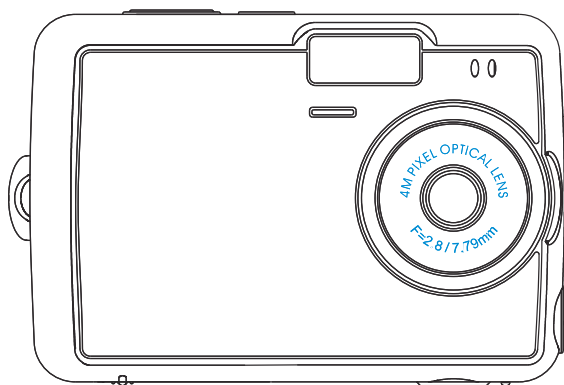
光碟片



3 號 (AA)
鹼性電池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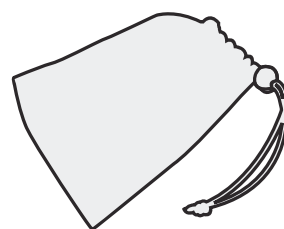
快速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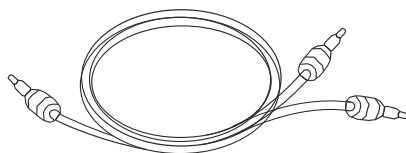
相機



手持吊帶



皮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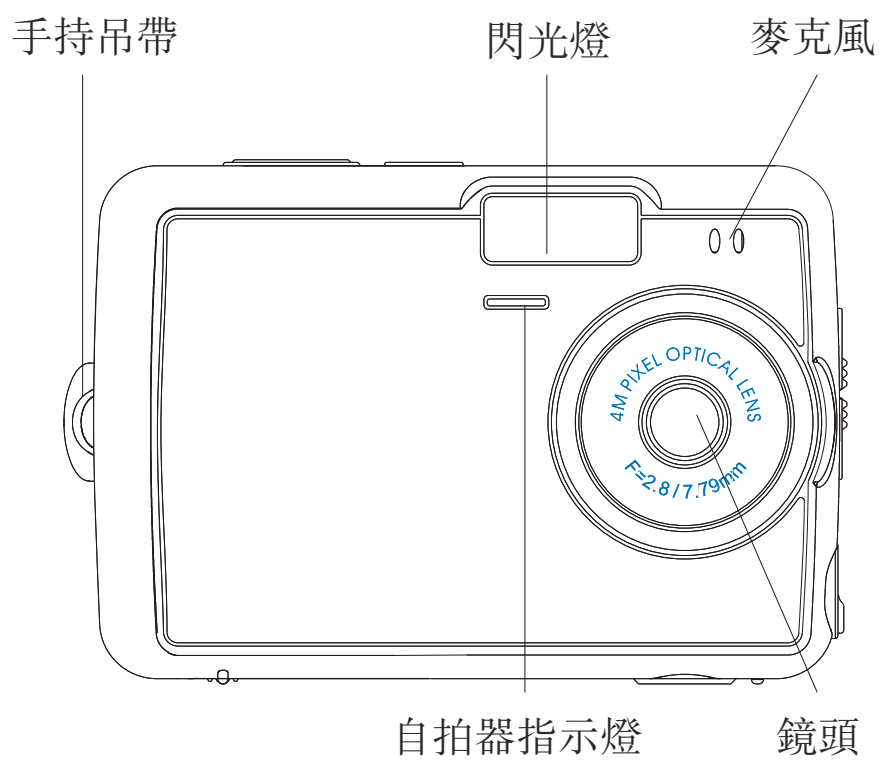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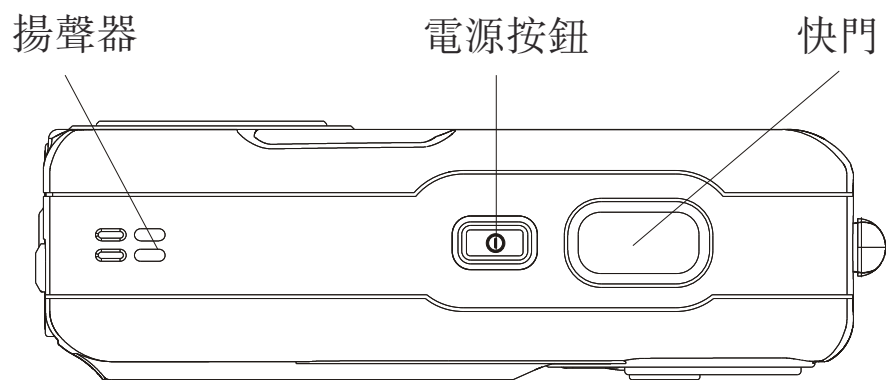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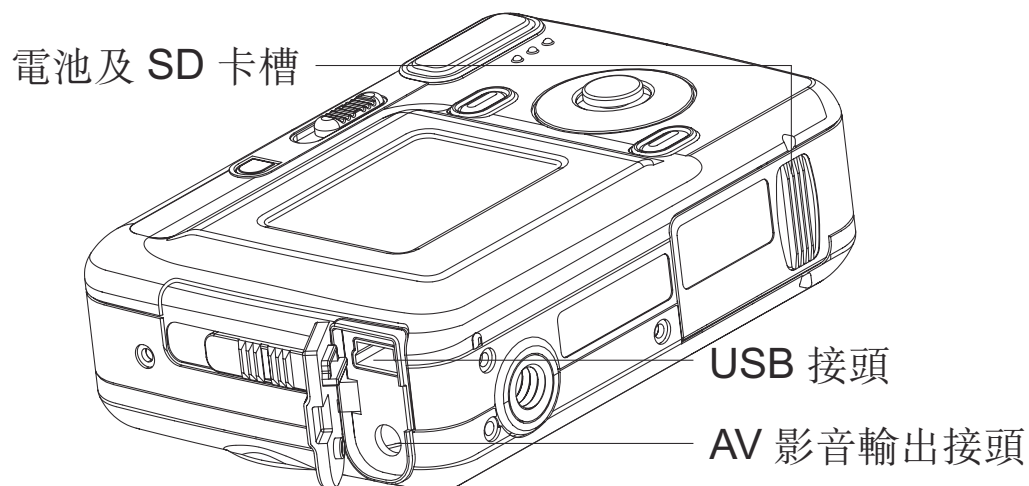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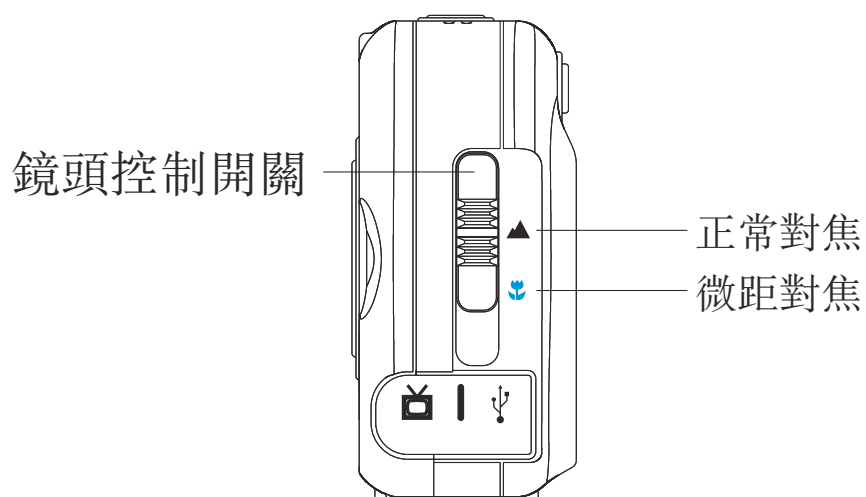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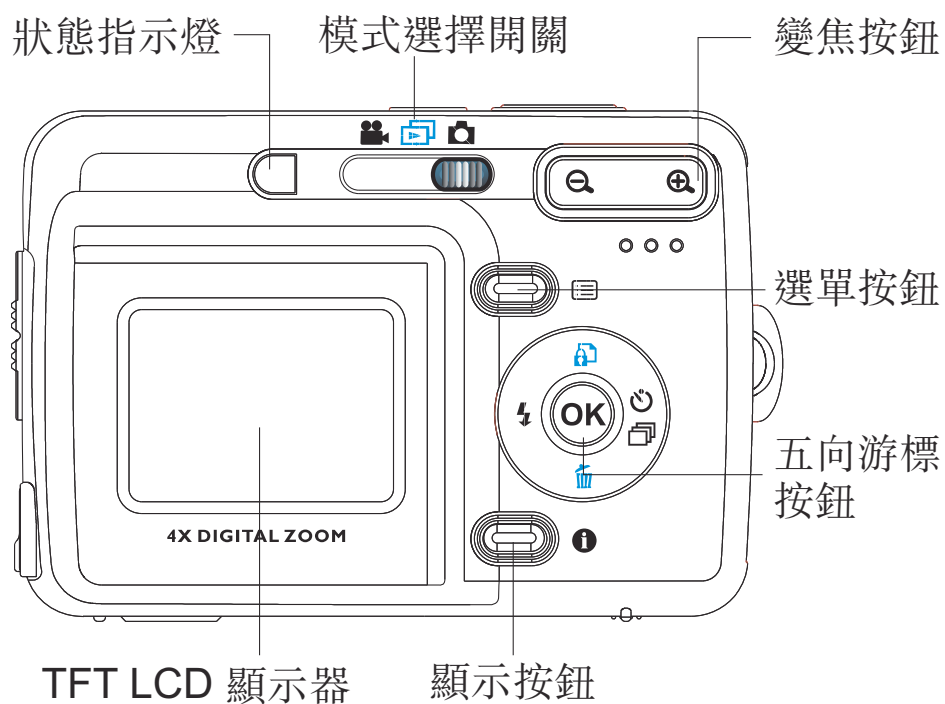
AV 連接線



迷你 USB 連接線

認識各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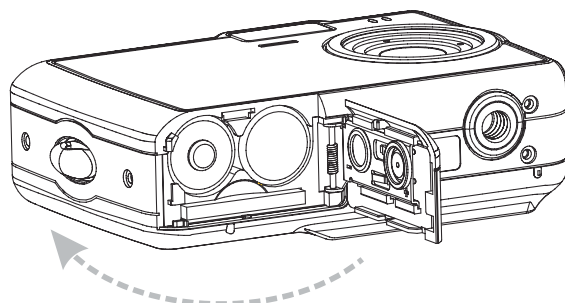




安裝電池與 SD 記憶卡

本相機使用兩顆 AA 鹼性或鎳氫電池。電池與 SD 卡共用同一個匣槽與匣門。

1. 依箭頭方向推出電池 /SD 卡匣槽外蓋，再掀開外蓋。
2. 將隨附的電池置入匣槽中
3. 將 SD 記憶卡插入到插槽中。
4. 關閉電池 /SD 記憶卡蓋。



注意！

1. 為增進電池效能，請同時更換所有電池，並遠離熱源。
2. 丟棄電池時，請參照電池製造商指示處理。
3. 請勿混用不同類型的電池，否則可能引起火災或爆裂的危險。同時請使用同一類型的電池
4. 將電池安裝到電池匣中時，請依照「+」與「-」的標誌正確裝入電池。

備註：

1. 安裝新電池時，您必須重設「基本設定值」
2. 相機處於「開機」狀態時，請勿開啟電池 /SD 卡蓋或取出電池。只有不使用相機時，或相機處於「關機」狀態時，才可以取出電池及 SD 卡。
3. 如果您準備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將電池與 SD 卡取出。

基本設定值

當您開啟相機電源時，LCD 顯示器上會顯示出一「歡迎畫面」。再按下「選單按鈕」，選擇「選項設定」進行以下的設定。

語言設定

總計九種語言可以供您選擇，方便您操作相機。預設的語言是英文。請參閱「選單設定」。（第 16 頁）

日期與時間設定

請參閱「選單設定」下的「日期與時間設定」（第 16 頁）。

格式化 SD 卡與內部記憶體

為能儲存更多的相片，請先刪除 SD 卡的內容物。
若需格式化內部記憶體。請依以下步驟執行格式化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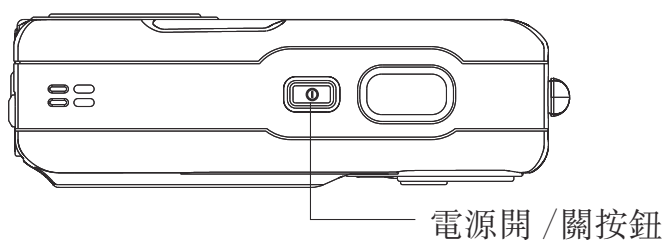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選擇開關」撥至「播放模式」。
2. 按下「選單」按鈕進入「播放」選單設定畫面，先選擇「刪除」，再選擇「格式化」。
3. 液晶顯示器上將顯示「格式化 SD 卡？」或「格式化內部記憶體？」訊息。
4. 請按下「確定」鈕確認，再繼續進行格式化作業。
5. 再按一次「選單」按鈕，退出「播放」選單設定畫面。

快速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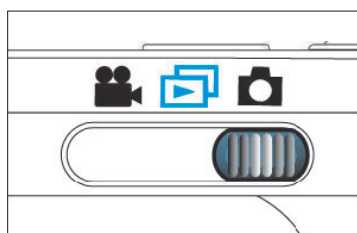
「快速開始」提供了簡單而基本的知識，讓您可以快速上手開始使用相機。由本章節中，您將學習到如何開啟及關閉相機電源、拍攝相片、放大及縮小、設定閃光燈及播放您的相片。

開啟/關閉相機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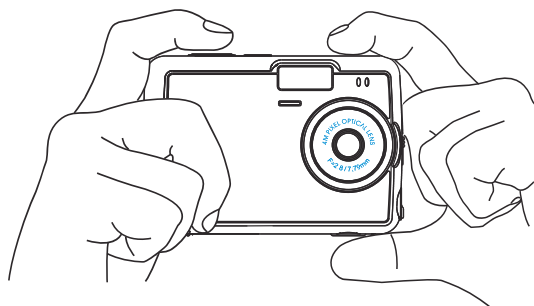
按下「電源開 / 關」按鈕可以開啟或關閉相機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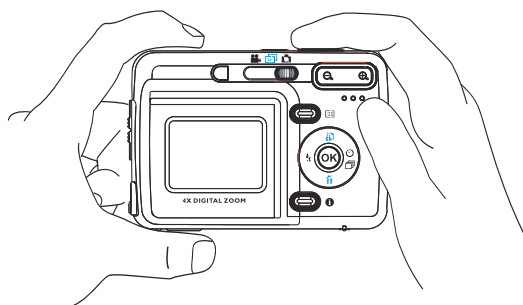
基本拍攝技巧



2. 利用 LCD 觀景窗將拍攝物納入鏡頭內。



1. 將模式選擇開關轉至「拍攝模式」。



3. 準備好之後，按一下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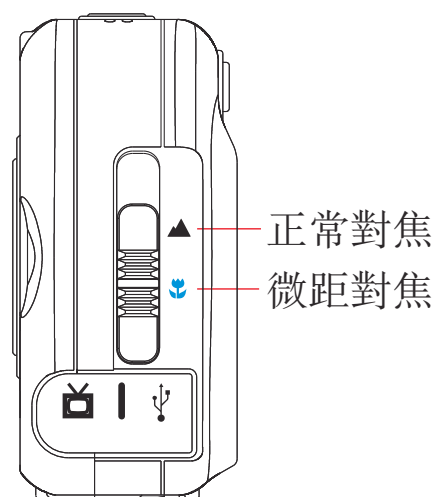
備註

畫面中出現防手震圖示時，仍應避免不必要的震動。

微距功能

微距功能最適合用於拍攝 30 到 50 公分之間的近距離相片。

1. 將鏡頭控制開關推至微距功能的圖示處。
2. 利用一般的拍攝方式拍攝相片。（請參閱第 7 頁的「基本拍攝技巧」）



放大/縮小

本相機擁有四倍數位變焦功能。位於 LCD 顯示器左方的縮放列可以在您按下放大或縮小的變焦按鈕時，讓您瞭解目前的縮放狀態。

1. LCD 顯示器顯示出拍攝景物後，按放大  / 縮小  變焦按鈕選擇您需要的距離。
2. 拍攝景物的放大倍數可高達原尺寸的四倍。

備註 「播放模式」下，完全支援四倍數位縮放功能。

解析度	數位縮放
5.5 M	1 倍
4.0 M	4 倍
2.0 M	4 倍
1.3 M	4 倍
VGA	4 倍

閃光燈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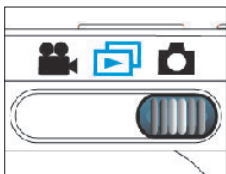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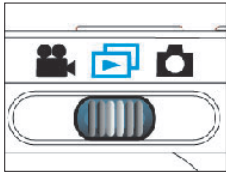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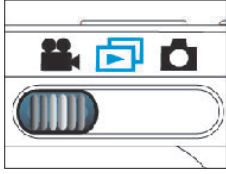
請參閱第 12 頁的「拍攝模式」。

播放

請參閱第 18 頁的「播放模式」。

相機模式與指示

本章節將為您介紹這部相機的三個模式。稍後我們會為您詳細介紹這些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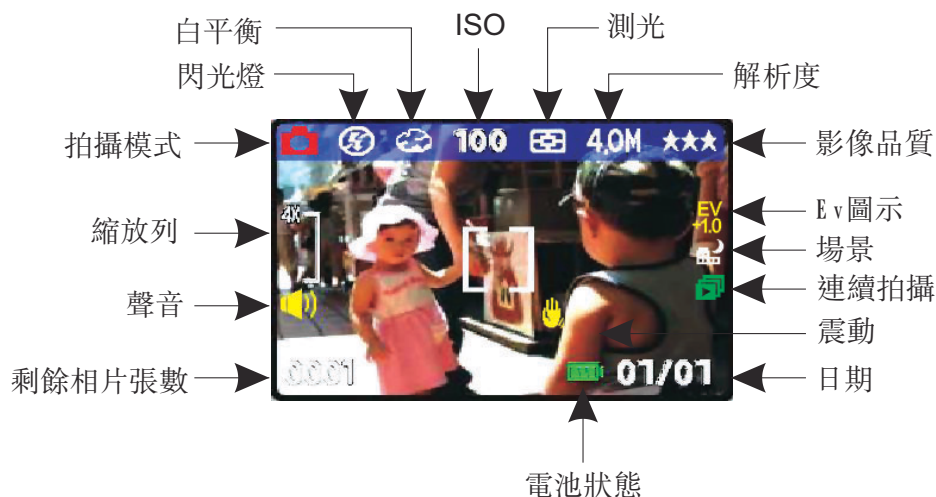
相機模式	功能設定	頁數
拍攝模式 	1. 色彩效果 2. 白平衡 3. EV 調整 4. 解析度 5. 影像品質 6. 清晰度 7. 測光 8. 場景 9. ISO 感光度 10. 選項設定	第 11 頁
播放模式 	1. 保護相片 2. 幻燈片 3. 刪除相片 4. DPOF 5. 語音備忘錄 6. 選項設定	第 18 頁
錄影模式 	1. 選項設定	第 20 頁

備註

按一下顯示按鈕可將 **LCD** 顯示器上的所有圖示取消。再按一次顯示按鈕即可將 **LCD** 顯示器上的取景標線取消。

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可以讓您拍攝單張及連續影像，並設定您的閃光燈及自拍器。相機的工作設定值會依據環境現況及內部設定而進行調整。若需退出設定選單，按一下選單按鈕即可。



* 您可以按一下顯示按鈕，來將圖示由顯示器上移除。

拍攝影像

1. 拍攝模式下，按下快門按鈕。相機將會開始檢查記憶體剩餘容量是否足以儲存影像。如果記憶體已滿，LCD 顯示器上會出現「內部記憶體已滿」或「SD 卡已滿」圖示。
2. 完成拍攝後，按下 OK 鈕就可以在快速的檢視剛拍下的影像。在快速檢視期間，也可以進行影像的保護或刪除作業。
3. 如果您決定保護或取消保護這幅影像，請按「上」方向鈕。LCD 將顯示保護或取消保護圖示，請按 OK，完成此項作業。
4. 如果您決定刪除這幅影像，請按「下」方向鈕。LCD 將顯示出刪除圖示，請按 OK，完成刪除作業。

閃光燈設定

1. 設定閃光燈模式時，請按「五向游標按鈕」的「左」方向鈕，可選擇所需的閃光燈設定值。您可以選擇四種的閃光燈設定值：閃光燈關閉、自動紅眼消除、閃光燈強制開啟以及慢速閃光。「閃光燈」設定完成後，即可繼續進行拍攝。

閃光燈強制關閉		閃光燈將保持關
自動紅眼消除		閃光燈將依現場光源狀況自動啟動。必要時亦將自動啟用「紅眼消除」功能。（閃光燈會閃兩次，第二次閃光時拍攝）
閃光燈強制開		拍攝時一律使用閃光燈。
慢速閃光		慢速拍攝時使用。

自拍器

拍攝模式下設定自拍器時，按一下「右」按鈕可啟動自拍器。您有十秒鐘或三秒鐘的時間可以擺姿勢。倒數計時的時間會顯示在 **LCD** 上，並伴隨嗶聲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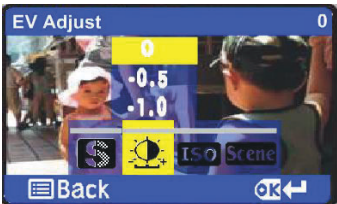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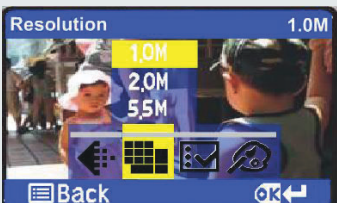
連續拍攝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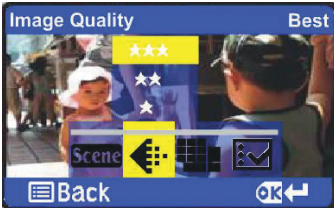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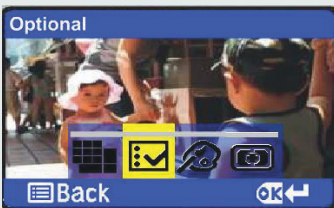
您可以進行相片的連續拍攝作業。

1. 連按兩下「右」按鈕，直到「連續拍攝」圖示出現於 **LCD** 顯示器上為止。
2. 按下快門不放，即可啟動「連續拍攝」。連拍三張後，鬆開快門。

~ 選單設定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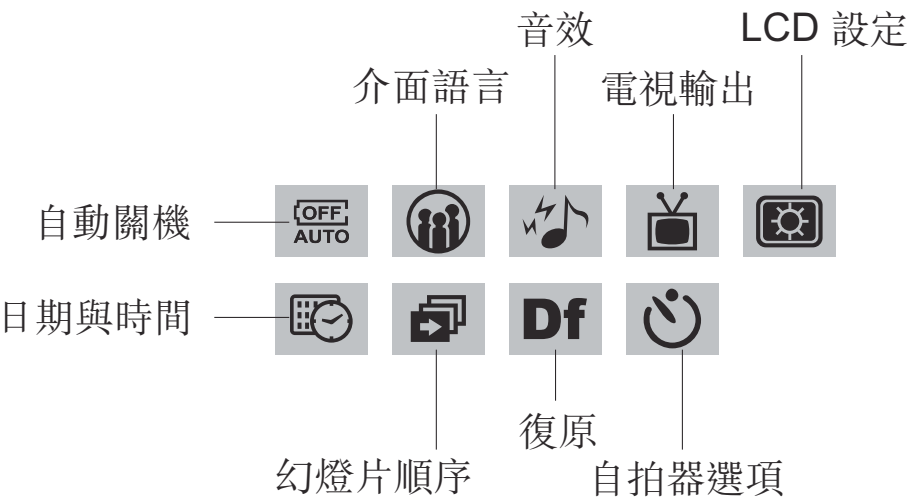
1. 若需進入/退出設定選單，按一下選單按鈕即可。
2. 進入「拍攝模式設定」後，您可以調整下列設定值。
3. 選擇各功能設定時，請按「上」、「下」方向鈕。

功能	選擇	說明
色彩效果 	您可以選擇的色調如下： * 正常（預設值） * 深褐色 * 黑白	是指可運用於相片上的色調。預設值是正常。
白平衡 	您可以選擇的白平衡如下： * 自動（預設值） * 陰影 * 日光 * 鎢絲燈 * 日光燈	依不同照明狀況調整相對亮度。預設值是自動。
EV 調整 	您可以選擇的 EV 調整值如下： 由 Auto EV + 2.0 ~ EV - 2.0 ，以 EV 0.5 為單位增減。 預設值是 0 。	您可以利用此項功能來控制曝光值，使相機拍攝之影像較淡或較濃。
解析度 	您可以選擇的解析度如下： * VGA * 1.3 M * 2.0 M * 4.0 M （預設值） * 5.5 M	相片的大小。預設大小為 4.0 M ，但使用者可以選擇 VGA 、 1.3 M 、 2.0 M 或 5.5 M

功能	選擇	說明
影像品質 	您可以選擇的影像品質如下： * 極佳（預設值） * 較佳 * 基本	相片的影像品質。預設值是極佳。
清晰度 	您可以選擇的清晰度如下： * 正常（預設值） * 高 * 低	用以加強影像的邊緣細膩度。 預設值是正常。
測光 	您可以選擇的測光模式如下： * 中央（預設值） * 圓點 * 矩陣	用以計算整體的曝光值。 預設值是中央。
場景 	您可以選擇的場景如下： * 自動（預設值） * 夜間 * 人像 * 運動 * 風景	這項預先定義的設定功能可使您的拍攝工作更為便捷。您不需要再作進一步的調整。您所需要的場景均已為您預先完成定義。
ISO 感光度 	您可以選擇的 ISO 感光度如下： * 100 * 200 * 自動（預設值）	用以調整相機的感光度。 數值越高，代表對光的靈敏度越高。預設值是自動。
選項設定 	按「OK」進入。	請參閱第 1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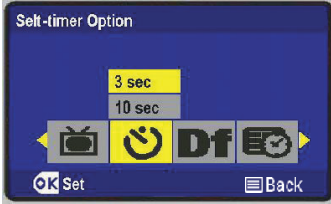
選項設定

在此模式下，您可以設定您所需要的設定值。這裡總共有九個不同的設定值。



利用「五向游標按鈕」的「左」、「右」按鈕來選擇您要執行的設定類型。按「上」、「下」按鈕來選擇功能設定。

功能	選擇	說明
日期與時間	您可以選擇設定： 時間：時 / 分 (AM / PM) 日期：年 / 月 / 日 (預設值是 2004/01/01) 日期印記：開 / 關。 (預設值是「關」)	更換電池時將重置日期與時間。 如果日期印記功能設為「開」，相機會將日期嵌入相片中。
自動關機	您可以選擇相機的自動關機時間如下： * 5 分鐘 * 3 分鐘 (預設值) * 1 分鐘 * 不使用	相機將於到達設定時間後自動關機。 (關機前，LCD 將自行關閉)

自拍器選項 	您可以選擇不同的自拍器設定。 * 3 秒 (預設值) * 10 秒	3 秒。通常會配合腳架使用，以防止手持相機時產生震動。
LCD 設定 	您可以選擇 LCD 的亮度： * 室內 (預設值) * 戶外	由於您使用相機時的角度不同，您可以依需要調整 LCD 的亮度。
幻燈片順序 	您可以選擇： * 間隔時間：1、3、5 秒 * 重複：開、關 * 播放方向：往前、往後	幻燈片設定中，您可以設定每張相片的播放間隔時間、是否重複播放以及播放幻燈片的方向。
音效 	您可以選擇： * 高 (預設值) * 低 * 關	此項功能予許您開啟 (高或低) 或關閉相機的音效。
語言 	您可以選擇的介面語言如下： 英語 (預設值) 法語 德語 義大利語 西班牙語 日語 韓語 簡體中文 繁體中文	導覽本相機時，總計有九種語言可供選擇。相機將保留您的語言設定值，但更換電池後必須重新再行設定。請按「上」、「下」按鈕選擇需要的語言。按「OK」按鈕確認。

電視輸出 	您可以選擇： * NTSC（預設值） * PAL	依您所在地區的不同，需使用不同的電視影像輸出功能。連接電視輸出所使用的視訊連接線。按下「上」、「下」按鈕選擇。按「OK」按鈕確認。
復原 	回復至預設值。	將相機所有設定恢復至預設值。如果您確定要恢復預設值，請按「OK」，否則請按「左」或「右」按鈕進行其他設定。回復作業完成後，LCD 將顯示「Done」（完成）字樣。

播放模式

「播放模式」讓您可以重新播放/檢視您的影像或影片。亦可提供您影像的保護功能、設定 DPOF、幻燈片及語音備忘。



* 您可以按一下顯示按鈕來將圖示資訊由畫面中移除。

** 您可以在按兩次顯示按鈕之後檢視縮圖。

顯示縮圖

1. 將模式選擇開關推至「播放模式」。
2. 按兩下顯示按鈕可顯示一組九張的縮圖。
3. 利用「五向游標按鈕」選擇需顯示的影像。
4. 按 OK 鈕，可將影像放大至標準大小。
5. 按「左」、「右」按鈕可檢視其他影像。

配合數位縮放功能顯示

本相機擁有四倍數位縮放功能。拍攝景物的放大倍數可高達原尺寸的四倍。利用「五向游標按鈕」可控制影像向上、下、左、右移動。

按 OK 按鈕可退出「數位縮放顯示」。

1. 將模式選擇開關推至「播放模式」。
2. 如需進入/結束「播放模式設定」，請按「選單」按鈕。
3. 進入「播放模式」選單設定後，您可以利用「五向游標按鈕」選擇所需項目。

功能設定	選擇	說明
保護相片 	您可以選擇下列之一： * 全部保護 * 取消保護目前相片 * 全部取消保護 * 保護目前相片（預設值）	保護設定可避免您的相片遭致意外刪除。設定完成後，請按「OK 按鈕」確認。
幻燈片 	您可以選擇： * 由目前相片開始（預設值） * 由第一張相片開始 * 由最後一張相片開始	相片將會按照順序顯示。在「幻燈片」設定之下，按「OK 按鈕」可開始/退出幻燈片模式。
刪除相片 	您可以選擇： * 現有的（預設值） * 全部 * 格式化	刪除相片的選項。選擇格式化時，將顯示一警示訊息。按「OK」按鈕確認。格式化作業將會刪除所有記憶體或SD卡內的所有資料。
數位列印順序格式 (DPOF) 	您可以選擇： - 訊框設定（預設值） - 全部重置	DPOF 是直接從 SD 卡中列印相片的一種標準。相片可由 DPOF 相容的印表機中直接列印。 frame set → 設定單張相片 Reset all → 重新設定所有相片
語音備忘錄 	您可以錄製 20 秒的語音備忘錄。 您可以選擇： * 錄製（預設值） * 刪除 * 播放	1. 選擇您要加入語音備忘錄的相片。 2. 按下選單按鈕。 3. 選擇語音備忘。 4. 選擇錄音。 5. 按快門按鈕可開始/結束錄音。
選項設定 	按「OK」鈕進入。	請參閱第 15 頁。

錄影模式

「錄影模式」可以讓您將相機當作攝影機使用，並可搭配自拍器之功能。可錄製的影片長度則視您 SD 卡及內部記憶體可用容量而定。



* 您可以按一下顯示按鈕，來將圖示由顯示器上移除。

1. 將「模式選擇開關」推至「錄影模式」
2. 按下快門，開始錄製。相機將先行檢查記憶體剩餘可用容量是否足夠錄製影片。如果記憶體已滿，LCD 上將顯示一警告訊息，並自動退出影片錄製狀態。
3. 如果沒有顯示記憶體錯誤的訊息，相機即自動開始錄製。再按一次快門，即可停止錄製。

錄影模式之下需使用自拍器時，請按一下「右」按鈕啟動自拍器。您有十秒鐘或三秒鐘的時間可以做好錄影準備。倒數計時將顯示於 LCD 上，並伴隨嗶聲的提示。

若需使用選項設定，按一下「選單」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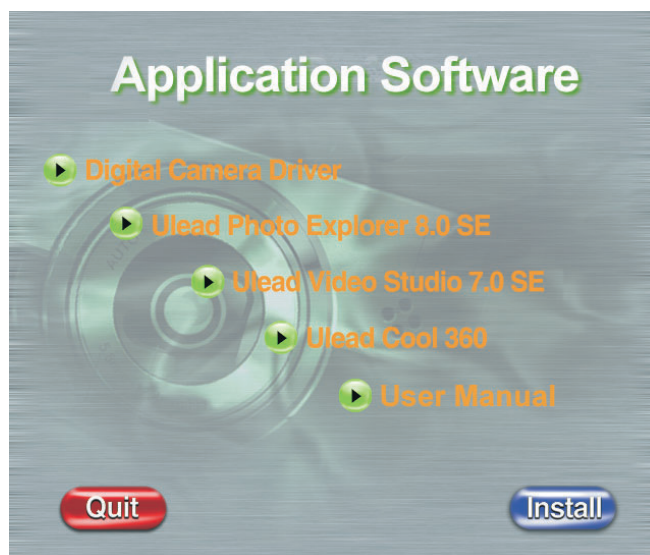
(請參閱第 15 頁。)

連線作業

本節在說明如何將相機連接至您的電腦，以利進行相片的下載或編輯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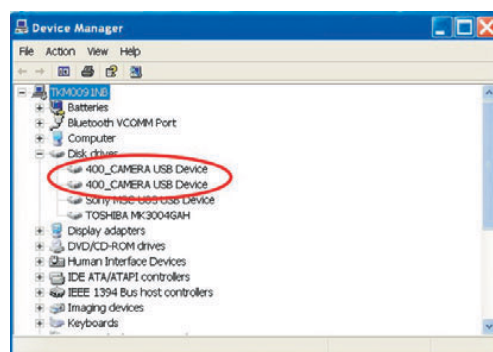
錄影模式

1. 將光碟片放入光碟機中。
2. 如果您的作業系統是 **Windows 98/ME**，請點選並安裝「**Digital Camera Driver**」（數位相機驅動程式）。您可以先行選擇作業系統，再按「**Install**」（安裝）。
3. 安裝精靈將導引您完成整個安裝程序。
4. 安裝完成後，您就可以開始使用所安裝的應用軟體。
5. 安裝「**User Manual**」（使用手冊）之後，您就可以連結使用手冊。



經由迷你 USB 連線

本章節將告訴您如何經由迷你 **USB** 連接線將相機內的影像下載至電腦內。



1. 本相機可透過 **MSDC** 的支援，讓您將影像或影片由相機中移至您的電腦內。
2.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後，在「我的電腦」之下會出現「400_camera」的 2 組外部儲存裝置。
3. 只要點選「400_camera」資料夾，您就可以見到已記錄的檔案。
4. 請將這些檔案從相機中移除，或複製到您的電腦內。您可以依需要開始進行影像的編輯作業。

備註：

1. 語音備忘檔案會包含在三種不同的檔案格式內，「.jpg」、「.mav」或「.html」；使用的檔名相同，但格式不同。建議您使用的格式（可包含所選擇相片內錄製的語音備忘）是**HTML**。
2. 您可以在 2 組外部儲存裝置中分別找到內部記憶體及外部記憶卡內所紀錄的檔案。

經由 AV-out 連線

在您繼續下列步驟之前，請先選擇相對應的「影音輸出」模式。本相機可藉由影音輸出連線協助您充分發揮相機的功能。此時您可利用電視螢幕取代相機上 **LCD** 顯示器，並操作相機的各個功能。

1. 將視訊連接線連接至影像輸出接頭上。
2. 將視訊連接線的另一端連接至電視的影像輸入插孔上。
3. 開啟相機電源，此時您即可利用電視螢幕進行相機的各項操作。
（連接影音輸出纜線後，相機 **LCD** 將自動關閉）

附錄

LED 狀態

相機狀態	狀態指示燈	自拍器指示燈	指示燈動作
電源	熄滅	熄滅	
待機	綠色	熄滅	按下快門鍵時，「綠色」指示燈會熄滅，相機準備就緒後，「綠色」指示燈會再度亮起。
閃光燈充電	紅色 (閃爍)	熄滅	充電時，「紅色」指示燈閃爍，充電完畢後，「綠色」指示燈亮起。
處理中	綠色 (閃爍)	熄滅	「處理中」是表示「綠色」指示燈在儲存影像時，會呈現閃爍狀態。
警告錯誤	紅色 (慢速閃爍)	熄滅	發生錯誤狀況時，指示燈將由「綠色」轉為「紅色閃爍」。經處理後，指示燈才會由「紅色閃爍」轉為「綠色」。
電池電量 過低	紅色 (閃爍)	熄滅	由「紅色閃爍」轉為「綠色」。
USB 插入	綠色	熄滅	執行 USB 插入作業時，「綠色」指示燈會先熄滅，就緒後再亮起。
電視影像 輸出	綠色	熄滅	執行電視影像輸出作業時，「綠色」指示燈會先熄滅，就緒後再亮起。
自拍器	綠色	紅色 (閃爍)	倒數計時期間，自拍器指示燈將隨著讀秒時間閃爍。
錄影/錄音	熄滅	亮起	錄音/錄影期間，自拍器指示燈亮起。

錯誤訊息

錯誤	可能原因	解決方式
記憶卡已保護	記憶卡已使用保護功能	移除記憶卡的防寫保護機制
記憶卡錯誤	記憶卡無法儲存、播放或刪除相片	執行記憶卡格式化作業或換用其他記憶卡
相片錯誤	這張已儲存的相片無法利用相機播放。	透過電腦檢視影像。如果仍無法檢視，代表相片檔案已毀損
沒有相片	沒有儲存任何相片，因此無法播放	拍攝相片，或插入其他儲存有相片的記憶卡
內部記憶體已滿！	內部快閃記憶體已滿，無法再儲存其他相片	刪除部分相片，或插入其他記憶卡
SD 記憶卡已滿！	SD 記憶卡已滿，無法再儲存其他相片	刪除部分相片，或插入其他記憶卡
SD 記憶卡需格式化！	SD 記憶卡尚未格式化	記憶卡使用前，先執行格式化作業
電池電量已耗盡	電池電量過低，無法再供相機操作之用	裝入新電池或充電完畢的電池

規格

功能特色	內容
最高解析度	2720 x 2040 (插補法)
靜態影像大小	2720 x 2040 / 2272 x 1704 1600 x 1200 / 1280 x 960 / 640 x 480
影像感應器	CCD
靈敏度對等值	自動, ISO 100, 200
鏡頭光圈	F2.8
數位縮放	4x 數位對焦
快門速度	4 秒 4 ~ 1/1000 秒
內部記憶體	8MB 快閃記憶體
預估可儲存相片數	5.5M: 2 張 4.0M: 5 張 2.0M: 10 張 1.3M: 17 張 VGA: 70 張
儲存媒體	SD / MMC
正常對焦距離	150 公分 ~ 無限遠
微距對焦距離	50 ~ 50 cm
錄影/錄音短片	可達 15 ftp@QVGA
連續拍攝	有
自拍器	3 或 10 秒自拍器
相容性	WIN98/ME/2000/XP Mac 9.1及更新版本
檔案格式	JPEG/EXIF 2.1/DPOF
尺寸	86 x 60 x 25 (mm)
閃光燈距離	3 - 9 呎

手動設定	閃光燈關閉、自動紅眼消除、 閃光燈強制開啟/慢速閃光。
USB 輸出	B 型迷你 USB 2.0 全速式
Video 輸出	NTSC / PAL
使用電池類型	AA (3 號) 鹼性/鎳氫/鎳鎘電池
LCD 顯示器	1.5 LTPS TFT LCD, 557 x 234
播放放大	可達 4x
USB 儲存類別支援	MSDC
多國語言操作介面	英/法/德/義/西/繁中/中/韓/日
三腳架固定座	塑膠
機身材質	塑膠
隨附電池	2 顆 AA (3號) 鹼性電池
USB 連接線	有
合成視訊連接線	有
手持吊帶	有
皮套	有
快速指南	有
應用程式光碟	有